

兰考县许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2024 年，许河镇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相关规定，依据我镇实际情况，对工作任务进行了细致划分。我们持续深化政府信息公开的范畴，突出公开重点，不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效率，推动全乡各项事业的有序发展。

(一) 主动公开：我镇严格遵守《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准则，主动作为，扎实开展信息公开工作。我们借助兰考县人民政府官方网站，及时发布政务进展、政策导向等核心信息。据统计，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镇政府主动公开的工作信息 120 条。

(二) 依申请公开：许河镇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关于依申请公开的有关规定，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渠道，为申请人依法申请获取政府信息提供便利。本年度，我镇未收到依申请公开请求。

(三) 政府信息管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要求，我镇进一步规范信息管理，完善健全政府信息发布机制、政府信息公开审查机制和政府信息公开动态调整机制，同时，强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建设，严格执行“三审三校”制度，确保政府信息公开内容的更新速度和准确程度，实现信息的全面性、真实性、及时性。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不断加强信息公开平台建设，充分利用新闻媒体传播渠道，丰富信息公开的方式和途径，在平台上及时发布重要工作信息、政策解读、项目进展等，确保人民群众能够在多种渠道获取政务信息并深入了解相关政策。

(五) 监督保障：根据相关的信息公开制度，我镇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纳入日常目标管理体系中，着重对信息的数量、内容、时效性等进行自我检查与纠正。同时全力配合上级政府信息公开部门对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落实情况，不断提高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度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1.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思想认识方面尚需加强。对于政府信息公开的重要性认识尚浅，工作积极性有待提升，对群众意见的吸纳重视程度不够，群众的知情权需进一步保障。二是随着政府信息公开数量的持续增长，其管理水平和服务质量仍需进一步提升，以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日益增长的需求。

2.改进情况：一是持续增强普及宣传的力度。通过多种媒体和宣传渠道发布公开信息，提升公众对本镇相关信息的了解程度，以更好地服务人民。二是持续优化公开工作机制。制定并完善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梳理整合政府信息资源，保障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按照既定流程高效运行，便于公众查询。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依申请公开收费标准按照《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印发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的通知》（国办函〔2020〕109号）的规定执行。2024年度未收取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用。